

2013年度郑州市职业道德建设十佳单位候选单位、职业道德十佳标兵候选人事迹

1. 登封市人民检察院 以职业道德建设为抓手,深入推进检察文化建,以“正己化人”为核心,深化领导班子建设;总结提炼登检精神,“崇法、崇德、崇民、崇高”,推进检察文化建设;践行“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理念,案件从办准向办好转变,查案数量向数量、质量、效率、效果、安全相统一转变,办案质量居全省检察机关前列;贯彻宽严相济政策,在未成人犯罪方面积极探索,未成人刑事检察工作经验被最高检转发。先后荣获“郑州市平安建设基层创建示范单位”、“郑州市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单位”称号,连续4年被评为“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

2. 巩义市人民检察院 以“建设三化三型机关,争创五好检察院”为总思路,推动检察职业道德建设工作创新发展。开展“十佳检察官”评选,抓好警示教育,加强制度约束,注重把检察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融入、融入到各项制度和工作中,制定了案件质量终身责任制等40余项工作制度,认真梳理完善了执法规范、办案流程、质量评价标准,逐步形成了业务、队伍、事务“三位一体”规范管理体系。在2013年郑州市检察机关全员综合素质考试中,该院获得总分第一名和竞赛团体二等奖。

3.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营业处 担负着郑州市92万多只注册水表的抄表计量、水费回收、水表更换及水表井等设施维护工作,以“提升供水服务品质,打造用户满意工程”为目标,多措并举,为“广大市民提供优质高效、贴心便民的服务。先后出台了40多项规章制度,建立规范的业务流程,及时升级改造收费系统,方便用户缴费;针对大宗用户,实行托收转账的方式;针对个人用户,采取便捷多样的收取方式;针对孤寡老人,采取营销协助交费方式。加强对大客户的管,为大客户提供一对一用水情况分析个性化服务。2010年至2013年,营业处多次获得省、地、市、县级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职业道德建设在生产指标实现双丰收。

4. 中州大学 大力倡导以爱国守法、敬业爱业、教书育人、严谨治学、服务社会、为人师表为主要内容的高校教师职业道德。通过组织开展各类专项评先评优活动,选树典型,表彰先进;结合学校实际,以学习、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为主要内容,有针对性地开展社会公德教育实践教育活动,学习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活动,增强教育的社会公德意识。学校先后荣获国家教育部高等教育学科学管理管理工作先进单位,河南省文明学校、河南省文明标兵学校,河南省文明单位、河南省先进基层党组织,郑州市五一劳动奖章等称号。

5. 金水区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 担负着金水区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任务。强化制度建设,制定了《综合考评方案》、轮值巡查考核等管理办法,规范城管执法人员行为;加强队伍建设,组织召开会议,并组织全局300余名执法人员进行了封闭式拓展训练,针对不同岗位,开展有针对性的业务技能培训工作;加强党的建设,在全局设立了20个党支部,在区直机关首创了“以公推直选”方式选举党支部书记,在非行政执法大队建立党员党性锻炼实践基地,试点党员党性锻炼服务进社区工作模式。

6. 郑州市民间组织管理办公室 实行场所无法实地勘察制度,解决社会组织中因各种原因、负责人无法亲自签字

的问题,减轻社会组织的负担;实行社会组织督导员制度,随时掌握社会组织工作动态;实行预防执法、约谈执法、回访执法、跟踪执法,净化了我市社会组织发展环境。该办2008年、2011年先后两次获郑州市职业道德建设十佳单位;2012年被评为郑州市纠风工作先进集体;2012年被评为河南省民政系统“群众满意服务窗口”;2012年被评为全国民政系统行风建设示范单位;2013年被评为全国社会组织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7.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加强明察暗访,及时掌握局属服务窗口单位规范执法、工作效率、工作作风和廉政廉政情况,全力打造高效、优质的服务环境;积极参与“郑州慈善日”活动,组织全局干部职工捐款13万余元;扎实开展“服务城乡、联点共建”、“服务基层社区”、“党员志愿者服务点”、“分包养老机构”、“青年服务岗挂牌企业”等活动,2010年以来,先后获得全省五好党组织、省级文明单位、全市学习型党组织先进单位、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博士后先进工作站等荣誉称号。

8. 中原区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 深入开展职业道德建设工作,把人民群众不满意作为衡量工作成效的标准,改进工作作风,通过采取“三个融合”的方式,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方式,坚持领导分包中队制度,每周不少于两次到各自分包中队进行走访,坚持领导24小时值班制,全天候在道路上进行督察。先后荣获河南省委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郑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先进集体、青年文明号、行政执法队伍管理提升年活动先进集体等诸多荣誉。

9. 郑州高新区人民检察院 开展“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等职业道德教育活动,实行轻缓刑事案件快速办理,推进非羁押诉讼工作稳步开展;诉讼监督不断加强,与法院会签文件,明确和规范对民事调解案件进行法律监督的范围与程序。办理的毕某与李某某虚假诉讼案被评价为全国、全省民事审判“十大精品案件”,先后荣获郑州市“检察机关规范化管理建设”、“检察机关文化建设”、“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示范院称号。

10. 新密市国税局 始终把职业道德建设和文明优质服务作为国税工作的突破口来抓,努力打造高素质的、一流的国税干部队伍,强化培训学习,提升职工素质。该局和郑州大学西亚斯学院建立了“1+1”培训方式,实现每月有培训内容,季季有培训专题的教育培训模式,提升干部队伍素质。近年来,该局先后有20多名同志荣获郑州市国税系统“业务能手”荣誉称号,并有2名同志荣获“省级纳税服务能手”荣誉称号。

11. 上街区地税局 以创建“职业道德十佳单位和遵守职业道德十佳标兵”为抓手,强化文明优质服务,提高税收管理水平,加强职业道德建设,效果显著。近年来,先后获得“省会人居环境示范单位”、“河南省文明单位”、“省级先进先进单位”、“省地税系统先进集体”、“群众满意基层局”“巾帼示范岗”“市级青年文明号”“郑州市依法治市先进单位”“市级卫生先进单位”“郑州市模范职工之家”“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郑州市纠风工作先进单位”“郑州市地税系统目标管理优胜单位”等荣誉,其间,该局有4名同志分别获得“省五一劳动奖章”、“省地税先工作者”“郑州市五一劳动奖章”“市级青年岗位能手”等称号。

12.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 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专题学习活动18次,制定完善执法规范20余个,干警制作的十字绣《检徽》被中国人民检察院博物馆收藏;立足检察职能,查办职务犯罪大案,审查逮捕862人,提起公诉1135人,维护了法律尊严;组建驻村群众工作队,持续开展“下基层、察民情、促和谐”活动,走访群众1100人次,搜集意见建议135条,化解阶层矛盾15起;建立干警索能评价机制,鼓励干警参加学习进修,干警学历全部达到本科以上,硕士以上学历36人。先后被授予全国首批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全国青少年犯罪研究先进单位荣誉。连续三年保持省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获得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郑州市人民满意的十佳政法单位”等19项荣誉,27名干警被记功授奖。

13. 张冲平 男,巩义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坚持“人性化执法、精细化管理”的思路,大力倡导“理性、平和、文明、规范”的工作理念,立足职能抓规划瓜果、月饼等季节性临街市场,设置便民疏导点,坚持寓管理于服务之中,为困难群众出谋划策,为商企户服务好,把城管事业演绎得“有情有义”。在他的带领下,巩义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先后被评为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依法行政先进单位”、“法制宣传教育先进单位”,连续三年获得郑州市城管系统先进集体。连续三年获得郑州市依法治市先进单位,并获得了郑州市文明单位 and 郑州市公民道德建设“十优单位”等多项荣誉。他先后被巩义市委、市政府评为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中国优秀旅游城市”、“省级文明城市”功臣。

14. 孙兆峰 女,郑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副支队长。她起草了《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和《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依据和职权分解》,为规范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自由裁量权提供了依据;分管劳动保障监察举报中心,做到来人有登记,转动有手续,查处有结果,反馈要及时;推行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诺制,限时办结制,重大违法案件包案责任制,开展热情服务“五个一”活动,及时稳妥处置突发事件,有效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他曾多次被郑州市人民政府、市人事局、市信访局、市劳动保障局等授予先进个人称号。

15. 柴林 男,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医务科科长。2006年5月31日,他报名成为一名骨髓捐献志愿者,血液资料被存入中华骨髓库。2012年9月,他的造血干细胞与广东省一名白血病女孩配型成功。他毫不犹豫地捐献了造血干细胞。作为一名医务工作者,他牢记“大医精诚”古训,秉承杏林遗风,对医技精益求精,对患者一腔热诚。

16. 赵晓燕 女,郑州高新区行政审批中心副主任。她始终保持一名机关干部敬业的朴素情怀,默默无闻地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辛勤工作,不仅对各个窗口的业务流程和需提交的资料了如指掌,还能协助办理专项业务,方便了办事群众;她把对个人的价值追求融入到琐碎的日常服务工作中,特别是把办事群众出现的矛盾和难题,能及时快速的处理,把矛盾和冲突消灭在萌芽中,让办事群众和企业满意。

17. 刘凯 男,郑州市殡仪馆副主任。作为全国殡葬系统接收的第一个本科大学生,他从一名火化工干起,为了

逝者更有尊严,17年来他对于脏、累及危险的工作,总是冲在前,干在前,爬烟囱、钻烟道、跑到火化机里修炉管、和遗体一块儿闷到水柜里修设备,以常人难以想象的工作激情把自己所学的知识运用到殡葬一线,创造出丰硕成果,取得了多项国家专利和省市科技进步奖;他多次参加全国研讨会并发表多篇论文,主持或参与编写了教材和相关标准文献,填补了殡葬行业的多个空白。他的事迹多次被各级新闻媒体报道,被评为全国民政行业优秀技能人才、全国民政行业首批领军人才、省优秀共产党员、民政工作先进个人、市殡葬改革先进个人、市创先争优“党员之星”等,并获得省科技进步奖、省机械行业科技进步奖、省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及四项国家专利。

18. 司晓永 女,新密市审计局中级审计师。她参与了30多个大中型审计项目,并担任了10多个审计项目的主审或组长,查出违规及管理不规范资金967万元,上交财政资金近80万元,提出审计建议100多条;她整理出了《新密市审计局业务工作操作规程》和新的审计文书模板和审计文书模板,指导全局业务工作按照项目审计8号令的要求顺利开展;她逐步完善了局审计项目质量控制程序,研究制定了《新密市审计局审计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她担任法制科科长期间,新密市审计局先后获得“新密市依法治市工作先进单位”,“新密市五五普法工作先进单位”、“新密市依法行政工作先进单位”。

19. 张自坤 男,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社区管理局绿化养护工。到社区管理局八年来,没有歇过一次公休。每天坚持早7点上班,不分星期天,节假日,刮风下雨,任务就是命令,能够冲得上,干得成,指得着,靠得住,信得过。每逢刮风,别人往屋里跑,他往外跑,带领工人清理刮倒的树枝,避免伤及行人和车辆;每逢下雨,别人往屋里跑,他往外跑,带领工人清理积水篦子上树枝树叶,给积水点做警示标志,确保行人车辆安全;每逢下雪,别人往屋里跑,他往外跑,带领工人扫雪,及时清扫树木上的积雪,减少树木压坏和冻害。他连续六年被评为“优秀公务员”;四次被评为全市园林系统先进个人和“两环十七放射”先进个人。

20. 张广瑞 男,郑州火车站地区管委会综治办主任。紧紧抓住平安建设这一主线工作,切实做好阶段性的工作,以净化站区环境为中心,以城市管理与服务为抓手,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他认真组织站区平安建设宣传工作,做好站区治安秩序整治,积极开展好义救助活动;特别在整治交通环境中,他不怕困难,不怕别人讥讽,以坚定的意志、威严的气魄、不屈不挠的精神和娴熟的法技巧,给了不法分子以有力的回击。在关爱救助工作中,该同志救助多名流浪乞讨人员,并亲自护送其到救助站或临时救助点,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21. 李志华 女,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科长。参加工作28年来,她始终服务在信访接待、注册登记等工作第一线,信访接待处理、企业注册登记工作都是风险和矛盾集中的岗位,是“难啃的硬骨头”。她知难而进,迎难而上,面对情绪激动的信访群众,面对心急如焚的企业办事人员,坚持完成任务重于干在前,思想工作做在前,困难当头抢在前,执行任务走在前,团结互助帮在前等“五在前”,用心、热心、耐心、

专心、细心的“五心”服务架起服务群众“连心桥”,成功化解了一起起群众信访事件,热情帮助企业商户解决了一件件急事和难事,用实际行动实现着自己的人生价值,她先后被评为郑州市“三八红旗手”、河南省工商系统及郑州市工商系统先进个人,连续多年荣获“优秀公务员”、“优秀党员”郑州市“五一劳动奖章”等称号,并荣立个人三等功。

22. 魏国强 男,中牟县电业局局长。把抓好职业道德建设作为促进精神文明建设、促进整体工作的突破口和抓手,亲自担任职业道德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建起了“道德讲堂”并亲自讲课;坚持开展“季度之星”、“明星班站”评选活动。他把思想道德建设贯穿于企业文化建设之中,做到了活动天天有,项目月月新,把职工的业余生活打造成为“道德行为美、生活为美、学习创新美”的有效载体。组织开展职工技术比武、小发明、小改造、QC小组等比赛活动,建立了“张冠营”劳模工作室和“荀玉美班站长工作室”,把良好的职业道德观念变为职工自己的行动,积极开展上门服务、延伸服务、预约服务、代办服务等,“脸难看、事难办、话难听”的问题基本消除,代之的是一个“窗口受理、一次性告知、一站式服务、一条龙服务”的新气象,在社会上树立了电力企业良好形象,中牟电业局连续九年荣获当地行风评议第一名。

23. 朱玉勇 男,郑州市法律援助中心业务科长。从事法律援助工作15年,在这个专门为困难群众提供免费法律援助的岗位上,他坚持“对待群众用真心、对待工作用真心”的“双心”服务,为来访困难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上万人,经他受理、指派的法律援助案件,没有一件延误,没有一起投诉。他本人直接办理案件500多件,当事人满意率率达到100%,其中部分案例入选河南省法律援助精品案例,一起案例在中央电视台《今日说法》栏目中播出,深受好评。他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形成了《农民工输入地法律援助工作对策与建议》的调研报告,为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他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严格坚持法律援助的无偿性,办理案件从未向受援人收取任何费用,多次被评为郑州市十佳司法工作者,并荣获“河南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河南省十佳法律援助工作者”荣誉称号。

24. 李志国 男,郑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维修工。多年来帮困助残,乐于奉献,已成为郑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的一个“品牌”人物。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李志国时时处处用自己的行动来感染整个团队。2001年9月,他与所里其他骨干共同组成“师傅维修服务小分队”,并向社会公布了服务热线。“师傅服务队”由原来的十个人发展到30多人,他还创造性地开展了“一帮一”活动,由服务人员帮助残疾人、孤寡老人、老红军结对子,定期上门义务服务。李志国所在的分公司已与150户家庭建立了长期帮扶对子。“人活在世上,总要为别人做一什么,我是一名共产党员,新的历史时期,虽然没有了流血牺牲,但红军精神永存,我的职业就是尽可能地帮助更多的困难人群,让他们都能感受到党的温暖和社会的关爱。”这就是李志国同志的心声,朴实的话语折射出李志国真情奉献社会的庄严承诺。

2013年度郑州市公民道德优秀单位候选单位、公民道德建设优秀个人候选人事迹

25. 郑州市二七区铭功路街道办事处 把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构筑文明高地,作为打造“财富聚集、形象良好、居民幸福、社会和谐”美丽街区的重要抓手,依托长效机制建设形成公民道德建设网格化管理;整合资源,建立街道党员群众服务中心中心,实施老旧楼院改造,以中国传统优秀文化和廉政文化为主题打造7000余平方米文化墙,为公民道德建设营造良好环境;重抓公民道德教育,开展经典诵读使居民群众亲身感受社会公德;开展“家庭文明工程”,引导教育干部群众增强家庭责任感,辖区好人好事不断涌现,干部群众共建美好街区的热情不断凝聚,获得了郑州市文明单位的荣誉称号。

26. 郑州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以办“让政府放心,让市民满意”的社会公益性机构为宗旨,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增强“四自”精神,促进未成年人健康全面发展。中心于7-8月份开展暑期公益儿童电影展映和妇女儿童主题展览,上万名市民朋友从中受益,依托三楼未成年人免费自助教育基地免费开展校外安全教育,接待了3000余名家长和小朋友,同时招募了七十名志愿者,推动了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又与多家单位合作开展了“智慧父母大讲堂”、印度著名瑜伽大师蒙哈嘉瑜伽心灵减压音乐会、沙画公益展演、“相约七夕”军地联谊活动、“亲爱的爸爸来了”亲子互动节目等二十多项公益活动。

27. 郑州市儿童医院 医院成立一把手负总责的公民道德建设领导小组,形成党政齐抓共管、职能部门联动落实的领导体制,有效促进道德建设工作顺利开展。坚持“以人为本、以心换心”的服务理念,经常性开展教育学习;开展“全员全员全程”优质服务活动,形成创优优质服务、树文明新风的良好机制;举办“道德大讲堂”,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参观郑州市监狱、警示教育明显;建立党员活动室,方便干部职工读书学习。医院先后被评为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河南省孤残儿童医疗救助定点医院,河南省卫生系统文明服务标兵,职业道德建设先进单位。

28. 郑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开展工地劳动竞赛、“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推进市政重点工程。在50个工地现场建立了“红色驿站”,向建筑工地送棉被棉衣10000套,组织为农民工春运订票送站3000余人次,组织文明交通志愿服务,广泛地开展学雷锋活动。加强道德建设,传播文明道德风尚,每月开展道德讲堂,倡导不剩菜不剩饭文明餐桌、勤俭节约活动。在建筑工地围挡设置“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8万多平方米,组织拍摄的行业电影《生命无价》,荣获“五个一”工程奖,深入工地播放近100场。利用微博、论坛等进行网络文明传播,多种方式营造良好道德建设氛围。

29.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环境监察支队 坚持“以德治队”方针,大力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把公民道德建设纳入目标管理,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同评比。广泛开“献爱心、送温暖”、“梯队队、树形象”、“结对帮扶”、“文明餐桌”和“一学三促”等活动,在支队内部逐渐形成了“言谈举止文明有礼、同事之间礼让谦和”的良好氛围。支队先后荣获郑州市“环境监察先进集体”、“环境保护工作先进单位”、全市环保纪检监察先进单位等10多项荣誉,2013年又高标准完成了“省级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30. 郑州河务局 扎实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文明有礼河南人”活动、道德讲堂、学习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等系列活动,结合治黄业务的开展,积极参与“沿黄涵涌带”的建设与管理,组织“美丽母亲河”大型公益活动,唤醒了人们对文明、公益的关注;在开展工作时注意与公民道德建设相结合,把志愿服务与建设学习型机关相结合,把文明评选活动与年终考核相结合,把学雷锋志愿服务与结对帮扶活动相结合,把结对帮扶活动与“三下乡”、“四进社区”活动相结合,把春节慰问与帮困扶危、“三个关爱”活动相结合,成效显著。被命名为黄委会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先后被评为河南省文明单位,郑州市人民政府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先进集体,郑州市“第二批社区志愿服务帮扶工作”先进单位。

31. 郑州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快速公交公司 2009年开通运营以来,始终秉承“坚持发展,创造满意、服务乘客,奉献社会”的企业工作理念,围绕企业职业道德建设,牢牢抓好职工培训教育,大力弘扬家庭美德、公民道德和职业道德建设,不但制定年度工作要点、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积极开展各项职工培训教育和各类便民活动,不断提升公交文明、便民、利民的服务能力,

积极打造为民交、文明公交、先锋公交、优秀公交。先后涌现出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张小平、郑彩霞,郑州市五一劳动奖章陈志刚、郑州市青年突击手韩保军、郑州市三八红旗手吴静,郑州市第二届职业道德模范提名奖徐海峰等许多典型人物,郑州快速公交农业路中大道主战场还被被评为“职业道德建设示范城区”。

32. 郑州市城乡规划建设监察队 2008年组建成立以来,坚持道德实践活动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支队承担查处全市400万平方米、监管1100万平方米违法建设的行政执法职能,党总支注重精神文明、道德建设对依法建队的推动作用,建好“阅览室”、“活动室”,开展“建党建团纪念日”活动、“摄影、书画”比赛,积极参与“市运动会”、“城市自行车赛”,培育健康向上的业余文化,锤炼团结奋进、明礼守法的作风。扎实开展“郑州慈善日”、“服务城乡、联点共建”、“富士康项目驻村帮扶”、“服务畅通工程”等活动,提高整体的奉献、公益意识,涌现出队员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动人事迹,多次获得“先进集体”、“行政执法模范队建设先进单位”、“情系孤儿爱心单位”、“先进基层党组织”等荣誉。

33. 郑州市二七区国税局 引导全局干部职工学习宣传《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精神,倡导公民道德规范。利用“公告栏”、“学习园地”等栏目,组织收看道德教育报告,积极教育、引导,培养全体税务干部认真落实各项文明行为规范,连续五年被评为全市国税系统目标管理“优胜单位”;自2008年以来连续4年被评为“优秀领导班子”;荣获2011年“全市国税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税收资金安全管理优胜单位”、“2011年度纳税服务优胜单位”,“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打发票违法行为先进集体”等多项荣誉,2011年4月蜜蜂张税务分局、2012年2月火车站税务分局被省、市局授予“河南省群众满意基层分局”称号。

34. 郑州市农产品质量检测流通中心 以公民道德建设活动为契机,贯彻学习《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把公民道德工作与党建、党风廉政教育相结合,与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监管工作相结合,与争创文明单位志愿服务活动相结合,以“服务‘三农’奉献社会为重点,转变领导方式,规范行业行为,提高服务水平,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先后获得农林水利工会先进集体、郑州市“模范职工之家”、“郑州市劳动竞赛示范单位”和“郑州市‘三农’工作先进集体”等荣誉。

35. 郑州市市直机关医院 倡导“尊重、责任、诚信、关爱”的理念,遵循“厚德精医 护佑健康”的院训,在内涵建设中寻求突破,开展《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深化医疗体制改革,促进医院可持续发展。坚持持续激励人、规章约束人的原则,修订完善了《公民文明公约》《市直机关医院规章制度》体系,印发了《优质服务规范员工手册》。坚持以“道德讲堂”为阵地,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体系建设,开展了“季季优质服务明星”、“年评优工作者”、“优秀志愿者”等活动,树立一批先进典型,引领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价值观。

36. 郑州市第44中学 积极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学校与社区、家长等多方联合,构建起了以学校为中心的德育网络,按照“以点带面,以月促年,积极行动,务实高效”的工作思路,成立了“公民道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学校以宣传为先导,充分利用校园网、宣传橱窗等阵地地大力宣传《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中学生守则》、《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以及传统文化经典《弟子规》等,使每一个44中人都沐浴在良好的校风中。学校先后被评为“全国示范家长学校”、“河南省文明单位”、“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先进单位”、“郑州市思想道德建设先进集体”、“郑州市德育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37. 陈卫红 女,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小学校长。带领学校积极营造教师文化,创建了电子图书馆,开展读书沙龙,使教师的思想不断得到升华;组建教师社团,开展了“那首童谣唱过没”、“赏析名篇美文”、“走进卢安克”等主题活动;举办教师讲坛,寻找身边的感动,“我的家故事”等活动;举办师德“分享”学习现在的阳光”、“呵护孩子珍爱生命”等成为教师的心灵鸡汤。在她的带领下,学校获“河南省学校文化建设百佳学校”、“郑州市教育督导评估工程先进单位”、“中原区师德师风先进单位”等荣誉,其人曾获得郑州市三八红旗手、郑州市先进教育工作者、中原区优秀校长等称号。

38. 司银萍 女,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国家税务局征管科科长。工作勤勤恳恳,兢兢业业,任劳任怨,是人人敬服的业务骨干。平时乐于助人,尽心竭力地做好每一项任务,和同事相处能够关心别人,理解别人,为人诚恳,

与大家建立和谐的人际关系。先后被评为优秀团干、先进工作者、纳税服务先进个人、优秀共产党员、市局全面质量考核标兵、决战二季度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39. 胡鼎昂 男,郑州汇鑫汽车中心站“爱心联络员”组长。他把“奋斗、谦虚、奉献”写进工作的每一天。以《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为指导,注重加强思想道德与职业道德的学习,立足本职落实服务承诺,积极开展爱心服务,亲情服务,用实际行动争做文明的践行者、传递者。曾荣获“郑州市交通運輸系统”“物正气树形象”活动标兵。

40. 荆彤彤 女,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郑州航空港区分局综合业务科科长。她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强化质量安全监管责任,认真开展对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核查、年度报告审查、监督检查、抽查等一系列证后监管措施,对乳制品、速冻食品、桶装水、肉(禽)制品、食品添加剂、皮蛋制品等重点产品开展的专项检查检查达10余次,通过一系列监管措施的实施,全区产品质量合格率高达96.7%以上。在志愿者服务工作中,秉持“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是志愿者公益活动的骨干参与者,连续三年义务走进社区。在2012年度志愿服务工作中,表现突出被评为“郑州市优秀志愿者”荣誉称号。

41. 李成林 男,登封市教育局体育局党委书记、局长。上任后,他深入调研,科学论证,培养查封实际,提出查封教育振兴战略,强化队伍建设,强化思想引领,强化传统文化教育和校园文化建设,创新推行“2331”德育工作模式,在全国引起较大反响。《中国教育报》和《德育报》进行了报导,他先后获得“郑州市教育十大新闻人物”、“河南省道德教育先进个人”、“河南省‘十一·五’教育干部培训工先进个人”、“河南省教育先进工作者”、“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称号,2010年,个人专著26万字的《教育情怀》由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42. 李华贵 男,郑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安监一处处长。负责全市非煤矿山及相关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立足于所热爱的安全生产行业,无怨无悔,开拓进取。2008年3月被确定为副局级后备干部,并于2011年3月参加了市委组织部第44期中青年班学习,2013年3月被市委组织部确定为优秀科级干部。先后荣获“河南省后备干部治理先进个人”、“河南省安全生产先进个人”、“郑州市煤炭管理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并多次被评为“优秀公务员、安监先进个人也”等荣誉。《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评为“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工作先进单位”。

43. 李建超 男,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物业管理分公司经理、文明办副主任。他先后参与建设了王新庄、五龙口、马头岗三座大型现代化城市污水处理厂及国内最大、河南省首座好氧发酵工艺的八岗污泥处置厂。在他的主导下,公司成立了学雷锋志愿服务大队,先后策划了关爱残障人士的“牵手·爱”系列活动和“你我同行——2012助残日公益丝带活动”,相继组织了针对环保的“保护嵩山生态环境志愿服务活动”和“丹江湖水源保护活动”。他参与制作了环保科普动漫片《“水精灵”历险记》,以动漫形式形象生动地展示污水处理工艺,助力公众环保意识提升。

44. 夏启超 男,郑州市第十九中学校长,全国工读学会秘书长。他十余年如一,带领全体教职工,挥洒汗水,辛勤耕耘,硕果累累,将一所薄弱校打造成为全国工读教育的“红旗学校”,如今的郑州市第九十九中学,走进校园,小而精、干净整洁,文化气息浓厚,教学、运动、健身、休闲设施完备;进入课堂,师生专注,交流互动,以往厌学的孩子也爱学习了;心理疏导、法制教育成效显著,学生打开了心结,掌握了法律知识。他的事迹被全校教师、郑州市教育界和全国工读系统广为传颂。

45. 闵慧玲 女,新郑市汽车站安全办副主任。2013年3月份车站成立“爱心服务组”,她就是其中的一员。加入新的队伍后,面对新的岗位、新的同事、新的环境,一切都需重新开始,但岗位虽转换她没有让地感到丝毫的不适应,相反她很快融入了这个集体中,脚踏实地地把自己本职工作做好。她经常帮人办好事,在新郑汽车站已经成长为美谈,她的工作信念就是:为每位旅客服务就是我们工作的宗旨,得到旅客的认可就是我们努力工作的最好回报。

46. 杨忠伟 男,郑州市公共交通总公司车长。工作中,他努力做到“亲情服务、周到服务、忍让服务”,以“爱心、耐心、细心、热心、诚心”去打动乘客。在工作中,他经常思考怎样根据乘客的实际需求不断增加新的服务内容。从事公交车驾驶工作近6年来,她始终以“服务无限限

奉献无止境”为格言,以“服务乘客 奉献社会”为宗旨,以热情、周到、热心的服务赢得广大乘客的好评和社会各界的赞誉。2008年被评为公交四公司“节能降耗”标兵,2013年9月被评为郑州市最美公交车长。

47. 张振海 男,荥阳市水务局局长。高度重视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大力弘扬“红旗渠精神”和“献身、负责、求实”的水利行业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岗敬业、执法严明、热情服务的水利队伍新形象。他务实重责,以对工作和事业的强烈责任感和使命感,带领水务系统干部职工拼搏,开拓进取,解决了17.9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对11座险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对枯河、索河、汜水河3条河道进行综合治理,面对今年的持续干旱,带领干部职工全力投身抗旱浇麦,积极投身于南部山区送抗旱药物、送抗旱设备,送饮用水等,确保旱区群众有吃、有穿、有保障,克服重重困难,为环翠峪二庙村新打650米深的机井1眼,改写

2013年度郑州市职业道德“双十佳”公民道德建设“双十优”评选公示暨投票须知

2013年度郑州市职业道德“双十佳”、公民道德建设“双十优”评选活动,在各县(市)区、市直各委局推荐的基础上,经市文明办组织实地考察、民主测评、初评,确定登封市人民检察院等12个单位和张冲平等12名个人为“双十优”候选单位和候选人,确定郑州市二七区铭功路街道办事处等12个单位和陈卫红等12名个人为“双十优”候选单位和候选人。为了公开、公正、公平地推选道德建设成绩突出、群众公认的先先进评选出来,现通过郑州日报、中原网对候选单位和候选人(先进事迹简介详见今日郑州日报、中原网)进行公示和重要投票。市文明办将以公示和群众投票结果为主要依据,(网上投票作为参考)结合实地考察和民主测评的情况评出本年度“双十佳”、“双十优”单位和个人。

一、从公示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以上候选单位和候选人事迹的真实性及在道德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均可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市文明办反映举报(地址:伊洛河伊水大厦1406房间,邮编:450007,电话:67187533)。

二、投票方式:

1. 参与网上投票的群众请登录中原网(<http://www.zynews.com>)。

2. 参与报纸投票的群众须从郑州日报公布的候选单位和候选人中各选出10个(名),用黑色或蓝色水笔将选票上相应的圆圈涂黑。(多选或少选均视为无效票),将填好的选票剪下,写清楚投票人的姓名、身份证号、详细通讯地址、电话号码,贴在信封背面(盖印票、信封内票无效)寄郑州市文明办(地址:伊洛河伊水大厦1406房间,邮编:450007)。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形式为候选单位和个人拉票,欢迎各界群众和社会舆论予以监督、举报,一经发现并查实,取消该单位或个人本年度评选资格,并对相关责任单位、责任人通报批评。

三、投票截止时间:2014年2月14日24时(纸质选票以投票时间为准)。

四、为鼓励广大群众参与此项活动,市文明办将采用抽奖方式从有效选票中抽中出现与奖100名,各奖精美礼品一份。届时将电话通知获奖人员。

郑州市文明办
2014年1月30日